

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文件

闵虹府规〔2025〕1号

签发人：陈震强

虹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废止部分 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各村级、镇级公司，各居民区，各事业单位及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《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实施办法》，在对现行有效的镇政府规范性文件开展全面清理评估的基础上，镇政府决定，下列1份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：

一、虹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《虹桥镇加装电梯项目化扶持方案》的通知（闵虹府规〔2024〕1号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闵行区虹桥镇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8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闵行区虹桥镇党政办公室

2025年7月8日印发